

仁化县村委会、社区三定干部工资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(2018 年度)

项目名称：村委会、社区三定干部工资

项目单位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杨慧

联系电话：6354944

填报日期：2019.6.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

根据仁财农〔2016〕《关于加大仁化县农村基层组织工作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》40号文件精神,2018年,村党组织书记、村委会主任“一肩挑”的为每月2600元,不是“一肩挑”的村党组织书记或村委会主任为每月2550元,其他村“三定”干部为每月2500元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

2018年共申请17个村居三定干部工资60.46万元,村(居)办公经费17.9万元。其中1月申请14.62万元、2月申请22.67万元,9月申请23.17万元。

实施程序:一是做好三定干部的日常进出管理工作,如有新进或辞职的三定干部及时做好增员、减员工作;二是加强与财政对口股室的沟通,做好每月的资金申请;三是由财政所统一将工资发放到三定干部的个人账户,不得通过现金或带领的形式发放工资。

（三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

三定干部工资按照《关于加大仁化县农村基层组织工作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》(仁财农〔2016〕40号)文件精神,没有出现乱发滥发等不合规现象,自评分为95分,评价等级为优秀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

资金使用绩效良好，按规定支出，取得预期成效。项目绩效明显，在经济性、效率性及效果性都有很好的表现，具体表现为：

（1）经济性方面，项目实施过程没有超预算，节约进行。

（2）效率性方面，项目进展富有效率，按照进度计划完成阶段目标。

（3）效果性方面，通过加大三定干部工资的投入力度，提高了三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，稳定了三定干部队伍，达到预期效果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

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无。